



105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 總決算編製概況

為利各界瞭解各直轄市及縣（市）105 年度總預算執行概況與財政狀況等，本文就其各類決算予以彙整並簡要分析說明，以供各界參考。

林惠敏（行政院主計總處會計決算處視察）

壹、前言

直轄市、縣（市）決算案，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提出於該管審計機關，並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編製 105 年度地方總決算應行注意事項第 10 點規定，將總決算書送達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為利各界瞭解我國地方政府之財政狀況，茲就 105 年度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 6 直轄

市，與宜蘭縣、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基隆市、新竹市、嘉義市、金門縣及連江縣 16 縣（市）之決算內容，作重點介紹。

貳、直轄市及縣（市） 總決算編製概況

一、直轄市部分

（一）歲入執行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歲入總額 6,836 億元，經實際執行

結果，歲入決算數 7,068 億元，較預算數超收 232 億元，主要係稅課收入超收 271 億元（自有稅課收入及統籌分配稅收入分別超收 219 億元及 52 億元）、罰款及賠償收入超收 36 億元、其他收入超收 11 億元、補助及協助收入短收 58 億元、財產收入短收 25 億元等增減互抵所致（下頁表 1）。

（二）歲出執行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歲出總額 7,475 億元，經實際執行結果，歲出決算數 7,116 億

元，較預算數節餘 359 億元，主要係經濟發展支出節餘 83 億元、社會福利支出節餘 56 億元、一般政務支出節餘 49 億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節餘 40 億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節餘 36 億元、其他支出節餘 36 億元、警政支出節餘 30 億元及債務支出節餘 21 億元等所致（表 2、下頁圖 1）。

（三）融資調度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執行結果，歲入、歲出相抵短絀 48 億元（較原預算數短絀 639 億元，減少短絀 591 億元），連同債務之償還 1,723 億元，尚需融資調度 1,771 億元，以舉借債務 1,860 億元（較原預算數所列 2,481 億元，減少 621 億元）支應後，收支賸餘 89 億元。

（四）財政狀況簡析

歲入部分依來源別分析，105 年度自籌財源占歲入決算數 57.40%，其餘係仰賴統籌分配稅收入及補助收入等予以挹注（下頁圖 2）。歲出部分依政事別分析，

表 1 105 年度直轄市總決算歲入來源別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占預算數 %	占預算數 %	占預算數 %	占預算數 %
合 計	6,836.45	7,068.65	103.40	232.20	3.40
稅課收入	4,365.61	4,636.57	106.21	270.96	6.21
自有稅課收入	2,749.76	2,968.41	107.95	218.65	7.95
統籌分配稅收入	1,615.85	1,668.16	103.24	52.31	3.24
工程受益費收入	-	0.06	-	0.06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8.82	155.15	130.58	36.33	30.58
規費收入	297.17	302.05	101.64	4.88	1.64
財產收入	245.63	220.83	89.90	-24.80	-10.1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19.57	215.29	98.05	-4.28	-1.95
補助及協助收入	1,401.54	1,343.21	95.84	-58.33	-4.16
捐獻及贈與收入	38.67	35.19	91.00	-3.48	-9.00
其他收入	149.44	160.30	107.27	10.86	7.27

資料來源：各直轄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表 2 105 年度直轄市總決算歲出政事別彙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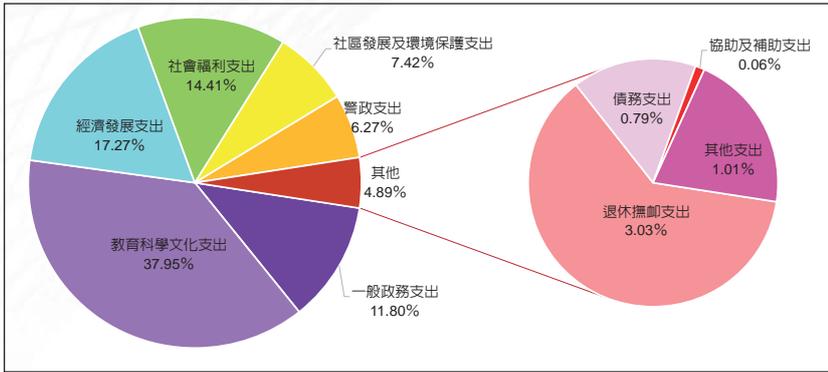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節餘數		
		占決算數 %	占決算數 %	占決算數 %	占決算數 %	
合 計	7,475.67	7,116.42	100.00	95.19	-359.25	-4.81
一般政務支出	888.64	839.50	11.80	94.47	-49.14	-5.53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2,740.28	2,700.37	37.95	98.54	-39.91	-1.46
經濟發展支出	1,312.11	1,229.32	17.27	93.69	-82.79	-6.31
社會福利支出	1,080.91	1,025.13	14.41	94.84	-55.78	-5.16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563.70	527.98	7.42	93.66	-35.72	-6.34
退休撫卹支出	225.23	215.75	3.03	95.79	-9.48	-4.21
警政支出	475.67	446.10	6.27	93.78	-29.57	-6.22
債務支出	76.81	55.99	0.79	72.89	-20.82	-27.11
協助及補助支出	4.21	4.21	0.06	100.00	-	-
其他支出	108.11	72.07	1.01	66.66	-36.04	-33.34

資料來源：各直轄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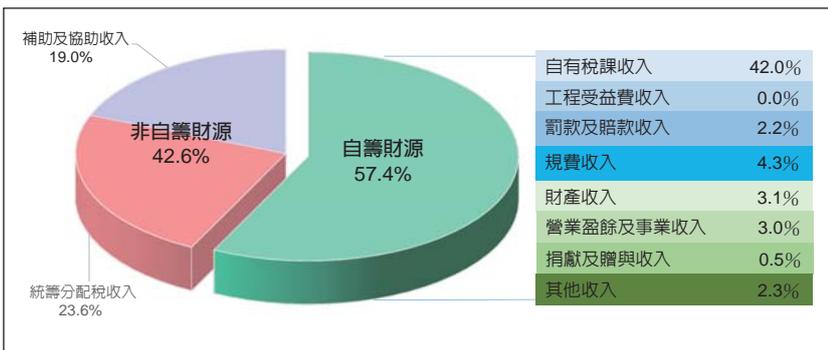
專題

圖 1 105 年度直轄市總決算歲出構成



資料來源：依各直轄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之資料繪製。

圖 2 105 年度直轄市總決算歲入來源分析



資料來源：依各直轄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之資料繪製。

表 3 105 年度直轄市總決算歲入歲出餘絀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政府別	項目	歲入	歲出	歲入歲出餘絀
合計		7,068.65	7,116.42	-47.77
臺北市		1,805.48	1,558.11	247.37
高雄市		1,140.77	1,153.00	-12.23
新北市		1,452.04	1,552.94	-100.90
臺中市		1,113.76	1,238.36	-124.60
臺南市		727.60	727.28	0.32
桃園市		829.00	886.73	-57.73

資料來源：各直轄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105 年度歲出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居首位，占歲出總額 37.95%；經濟發展支出居其次，占歲出總額 17.27%；再其次為社會福利支出，占歲出總額 14.41%。另 105 年度總決算歲入歲出賸餘者，計有臺北市及臺南市；歲入歲出短絀者，計有高雄市、新北市、臺中市及桃園市（表 3）。

二、縣（市）部分

（一）歲入執行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歲入總額 3,239 億元，經實際執行結果，歲入決算數 3,073 億元，較預算數減少 166 億元，主要係其他收入超收 17 億元、稅課收入超收 6 億元（自有稅課收入短收 10 億元及統籌分配稅收入超收 16 億元）、罰款及賠償收入超收 6 億元、補助及協助收入短收 126 億元、財產收入短收 40 億元，以及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短收 28 億元等增減互抵所致（下頁表 4）。

(二) 歲出執行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歲出總額 3,324 億元，經實際執行結果，歲出決算數 3,036 億元，較預算數節餘 288 億元，主要係經濟發展支出節餘 75 億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節餘 58 億元、社會福利支出節餘 32 億元、一般政務支出結餘 30 億元、其他支出結餘 24 億元、警政支出結餘 21 億元、退休撫卹支出結餘 19 億元、債務支出結餘 19 億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結餘 10 億元等所致（表 5、下頁圖 3）。

(三) 融資調度情形

105 年度總預算執行結果，歲入、歲出相抵賸餘 37 億元（較原預算數所列短絀 85 億元，增加賸餘 122 億元），加計償還債務 1,006 億元後，共須融資調度 969 億元，以舉借債務 957 億元（較原預算數所列 1,140 億元，減少 183 億元）調節因應後，收支差短 12 億元。

(四) 財政狀況簡析

表 4 105 年度縣（市）總決算歲入來源別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占預算數%	占預算數%	占預算數%	占預算數%
合計	3,238.55	3,072.69	94.88	-165.85	-5.12
稅課收入	1,277.01	1,283.16	100.48	6.15	0.48
自有稅課收入	576.47	566.24	98.23	-10.23	-1.77
統籌分配稅收入	700.54	716.92	102.34	16.38	2.3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20	47.64	115.66	6.45	15.66
規費收入	46.51	45.72	98.30	-0.79	-1.70
財產收入	86.84	46.93	54.04	-39.91	-45.96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58.97	30.91	52.42	-28.06	-47.58
補助及協助收入	1,627.85	1,501.79	92.26	-126.06	-7.74
捐獻及贈與收入	42.97	42.57	99.07	-0.40	-0.93
其他收入	57.20	73.97	129.32	16.77	29.32

資料來源：各縣（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表 5 105 年度縣（市）總決算歲出政事別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節餘數	
		占決算數%	占預算數%	占預算數%	占預算數%	
合計	3,324.47	3,036.29	100.00	91.33	-288.18	-8.67
一般政務支出	347.84	318.22	10.48	91.48	-29.62	-8.5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1,069.30	1,011.05	33.30	94.55	-58.25	-5.45
經濟發展支出	596.88	521.81	17.19	87.42	-75.07	-12.58
社會福利支出	427.62	395.41	13.02	92.47	-32.21	-7.53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97.02	86.81	2.86	89.48	-10.21	-10.52
退休撫卹支出	379.83	360.97	11.89	95.03	-18.86	-4.97
警政支出	287.84	267.32	8.80	92.87	-20.52	-7.13
債務支出	40.96	21.86	0.72	53.37	-19.10	-46.63
協助及補助支出	6.13	6.09	0.20	99.35	-0.04	-0.65
其他支出	71.05	46.75	1.54	65.80	-24.30	-34.20

資料來源：各縣（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專題

歲入部分依來源別觀之，105 年度自籌財源僅占歲入決算數 27.79%，顯示縣（市）政府歲入財源主要係仰賴統籌分配稅款及補助收入等予以挹注（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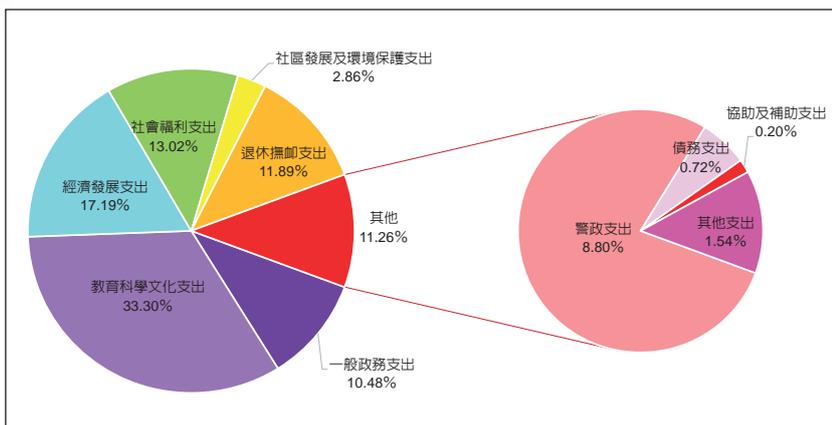
財政自主性相較於直轄市偏低。歲出部分依政事別觀之，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33.30%）、經濟發展支出（17.19%）及社會福利支出（13.02%）等 3 項占歲出總

額比例較高；另 105 年度總決算歲入歲出餘絀情形，除新竹縣及彰化縣為短絀外，其餘縣（市）均產生賸餘（下頁表 6）。

參、地方整體財政狀況簡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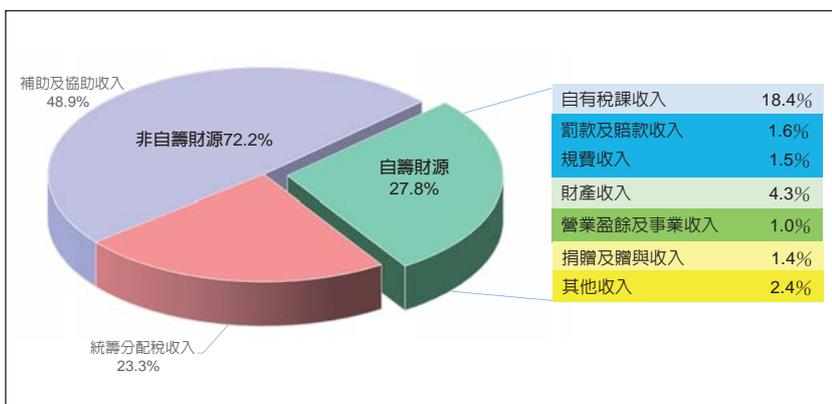
105 年度各直轄市及縣（市）總決算就整體歲入面觀之，對直轄市而言，自籌財源占歲入 57.40%，已逾歲入總額之半；反觀縣（市）之自籌財源占歲入之比例僅 27.79%，其主要財源係仰賴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及補助收入，財政自主性偏低；就歲出面而言，直轄市及縣（市）均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居首位，占歲出總額 33.30% 以上；經濟發展支出居其次，約占歲出 17.19%；再其次為社會福利支出，占歲出總額 13.02% 以上。另融資調度部分，臺北市、金門縣、連江縣及嘉義市 105 年度未舉借債務且產生收支賸餘，顯示上開地方政府該年度財政狀況較佳，歲入足以支應歲出，且可以歲入歲出賸餘辦理債務還本，其

圖 3 105 年度縣（市）總決算歲出構成



資料來源：依各縣（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之資料繪製。

圖 4 105 年度縣（市）總決算歲入來源分析



資料來源：依各縣（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之資料繪製。

收支情形優於其他直轄市及縣（市）。

有關各直轄市及縣（市）之債務餘額，截至 105 年底，直轄市 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餘額 7,091 億元，主要為高雄市

2,426 億元及臺北市 2,046 億元；縣（市）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餘額 1,600 億元，其中，苗栗縣 226 億元、雲林縣 185 億元及屏東縣 184 億元較其他縣市為高（下頁表 7）。探究

各地方政府之財政狀況，主要係因財源籌措不易，而歲出規模持續成長，致收支缺口僅能以舉債方式彌平。然政府債務舉借屬融資性財源，未來債務還本付息仍需以實質收入支應，地方政府仍宜籌謀積極改善財政收支結構，控制債務成長，以提高財政自主性。

肆、結語

綜上，各地方政府普遍存在自有財源比率過低，過度仰賴中央政府統籌分配稅款及補助收入挹注，雖其財源籌措能力之良窳受到地理位置、經濟條件、人口數、地方公共財等因素影響，然健全政府財政體質除仰賴多元化籌措財源外，尚須配合擰節開支、調整支出結構等措施，方能降低債務，因此，各地方政府宜積極開源節流，增加地方稅收與創造地方特產商業利潤，並檢討各項支出之必要性，落實財政紀律，以降低收支缺口，方能使各項政務順利運作，為永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石。❖

表 6 105 年度縣（市）總決算歲入歲出餘絀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政府別	項 目	歲 入	歲 出	歲入歲出餘絀
合 計		3,072.69	3,036.29	36.40
宜蘭縣		226.34	209.97	16.37
新竹縣		210.01	219.11	-9.10
苗栗縣		202.49	188.68	13.81
彰化縣		374.04	406.74	-32.70
南投縣		222.58	216.92	5.66
雲林縣		268.88	266.87	2.01
嘉義縣		227.51	224.54	2.97
屏東縣		330.52	314.36	16.16
臺東縣		145.72	143.34	2.38
花蓮縣		169.71	167.50	2.21
澎湖縣		84.63	83.61	1.02
基隆市		173.24	165.73	7.51
新竹市		175.33	172.64	2.69
嘉義市		113.58	109.65	3.93
金門縣		115.39	114.69	0.70
連江縣		32.72	31.94	0.78

資料來源：各縣市政府 105 年度總決算書。

表 7 105 年度各直轄市及縣（市）公共債務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政府別	公共債務法規範之債務					其他債務	
	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		未滿 1 年債務		債務合計 (3) = (1) + (2)	自償性債務	非營業基金未 滿 1 年債務
	金額 (1)	比率 %	金額 (2)	比率 %			
合計	8,691	5.42	1,648	14.16	10,339	1,877	117
直轄市	7,091	4.42	909	12.02	8,000	1,490	117
臺北市	2,046	1.28	—	—	2,046	338	—
高雄市	2,426	1.51	96	7.93	2,522	260	25
新北市	1,035	0.65	340	21.09	1,375	500	—
臺中市	829	0.52	298	22.21	1,127	327	—
臺南市	555	0.35	135	17.51	690	63	92
桃園市	200	0.12	40	4.22	240	2	—
縣市	1,600	1.00	739	22.24	2,339	387	—
宜蘭縣	126	50.45	95	42.39	222	44	—
新竹縣	156	44.66	65	25.50	221	68	—
苗栗縣	226	70.89	164	81.26	390	110	—
彰化縣	153	29.98	96	22.29	249	42	—
南投縣	116	43.73	45	18.99	161	12	—
雲林縣	185	46.07	67	22.69	252	15	—
嘉義縣	150	41.70	44	17.05	194	26	—
屏東縣	184	45.51	43	12.87	227	1	—
臺東縣	44	23.63	24	15.30	69	13	—
花蓮縣	81	39.83	41	22.82	122	—	—
澎湖縣	16	11.48	1	1.41	17	—	—
基隆市	87	42.59	16	8.85	103	—	—
新竹市	75	36.97	37	20.13	112	19	—
嘉義市	1	0.71	—	—	1	37	—
金門縣	—	—	—	—	—	—	—
連江縣	—	—	—	—	—	—	—

資料來源：財政部國庫署網站之 105 年度各級政府公共債務概況表，網址為：<http://www.nta.gov.tw/web/AnnC/uptAnnC.aspx?c0=86&p0=9765>。